

附件 1：项目建设及水土保持大事记

项目建设大事记：

序号	节点名称	时间
1	项目厂区正式开工	2015 年 12 月 28 日
2	主厂房开工建设	2015 年 12 月 28 日
3	#1 锅炉基础短柱、一次、二次风机、链斗机基础，主厂房土方开挖，集控楼土方回填，#2 锅炉基础钢筋安装。	2016 年 3 月 25 日
4	中央循环水泵房基础板墙钢筋完成 100%。	2016 年 5 月 25 日
5	锅炉基础完成 100%；	2016 年 12 月 25 日
6	主厂房封顶	2017 年 1 月 28 日
7	升压站施工完，化水区域结构施工完成，厂外输煤输煤栈桥吊装已全部完成	2017 年 8 月 8 日
8	厂区绿化工程施工	2018 年 3 月
9	1 号机组首次并网调试一次成功。	2018 年 3 月 11 日
10	1 号机组 168 小时满负荷试运行圆满完成	2018 年 4 月 29 日
11	2 号机组 168 小时满负荷试运行圆满完成	2018 年 4 月 29 日
12	绿化工程结束	2019 年 3 月
13	土建工程全部完工（含土地复垦）	2019 年 8 月

水土保持大事记：

2013 年 11 月，宿州钱营孜 2×350MW 低热值煤发电工程委托安徽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编制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15 年 1 月 23 日，安徽省水利厅组织专家在安徽省合肥市对方案报告书（送审稿）进行了技术审查。方案编制单位对方案报告书进行了修改、补充和完善，形成了《宿州钱营孜 2×350MW 低热值煤发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委托安徽沃特水务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编制了《宿州钱营孜 2×350MW 低热值煤发电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安徽沃特水务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7 月下旬编制完成了《宿州钱营孜 2×350MW 低热值煤发电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9 月委托安徽沃特水务科技有限公司开展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编制单位于 2019 年 3 月至 2019 年 8 月编写完成了《宿州钱营孜 2×350MW 低热值煤发电工程水土保持验收报告》。

附件 2：项目立项（审批、核准、备案）文件

国家能源局复函：

04.FUL.2008 01:34	#1763 P.001
08/01 2015 09:27	#2749 P.001
国家能源局	
国能电力[2014]573 号	
国家能源局关于安徽省 2014 年 火电建设规划实施方案的复函	
安徽省发展改革委、能源局： 报来《关于审批安徽省 2014 年火电项目方案的请示》（皖发改能源[2014]392 号）、《关于 2014 年火电建设规模和项目安排的请示》（皖能源电力[2014]175 号）及相关材料收悉。根据我局《关于做好 2014-2015 年全国火电项目规划建设工作的通知》（国能电力[2013]502 号）和《关于安徽省 2014 年度火电规划建设的指导意见》（国能电力[2014]288 号）要求，按照“规划引领、规模控制、条件约束、科学评估、现场监管”的工作要求，经委托电力规划设计总院评估，现函复如下： 一、为保障安徽省经济社会发展用电需要，同意将定远华塑热电等 8 个、合计 776 万千瓦项目纳入你省 2014 年度火电建设规划，具体项目及主要投资方见附件。 二、项目环保指标要达到《煤电节能减排升级与改造行动计划（2014-2020 年）》（发改能源[2014]2093 号）相关规定，100 万千瓦	

06/01/2015 09:27

#2743 P.002

瓦级湿冷机组设计供电煤耗不高于282克/千瓦时,60万千瓦级湿冷机组设计供电煤耗不高于285克/千瓦时,同步建设高效烟气污染物排放控制设施,排放浓度原则上接近或达到燃气轮机组排放限值(即在基准氧含量6%条件下,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10、35、50毫克/立方米)。

三、请你单位做好前期工作的跟踪协调,督促项目业主抓紧开展前期工作,力争使上述项目在2015年具备开工条件,在2017年左右投产发电。项目需严格按照有关要求履行核准程序,不得违规建设。

四、如需对本文件所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请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报告,并按照规定办理。

五、国家能源局华东监管局要对安徽省年度火电建设规划实施过程加强同步监管,对超规划核准、违规建设等行为,要及时发现、及时纠正、及时制止、及时上报,切实维护火电项目规划建设秩序,促进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请按上述要求抓紧开展下一步工作。

附件:安徽省2014年度火电建设规划项目情况表

06/01 2015 09:27

#2749 P.003

(此页无正文)



抄送：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土资源部、水利部、环境保护部、交通运输部、
部，华东能源监管局，国家电网公司、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电
力规划设计总院

附件

安徽省 2014 年度火电建设规划 项目情况表

单位: 万千瓦

序号	项目名称	拟建规模	主要投资方
1	定远华塑热电	2×30	淮北矿业
2	临涣低热值煤电厂二期	2×30	淮北矿业
3	皖能铜陵电厂 6 号机	1×100	皖能股份
4	华电芜湖电厂二期	1×100	华电集团
5	神皖庐江电厂	2×66	神皖能源
6	阜阳华润电厂二期	2×66	华润电力
7	钱营孜低热值煤电厂	2×30	皖北煤电
8	大唐滁州电厂	2×66	大唐集团
合计		776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皖发改能源〔2015〕658号

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关于钱营孜低热值煤 电厂新建项目核准的批复

宿州市发展改革委：

《宿州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宿州钱营孜 2×300MW 级低热值煤发电工程项目核准的请示》（宿发改能源〔2015〕261 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根据《国家能源局关于安徽省 2014 年火电建设规划实施方案的复函》（国能电力〔2014〕573 号）要求，钱营孜低热值煤电厂新建项目已完成核准所需前期工作。为提高我省皖北地区电力保障能力，提高区域低热值煤资源利用水平，缓解矿区环保压力，同意建设该项目。

项目建设单位为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二、项目建设地点为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

三、本项目建设 2 台 30 万千瓦循环流化床低热值煤发电机组，以 220 千伏电压等级接入系统，送出工程由电网企业投资建设。

四、项目动态总投资为 31.2 亿元，其中项目资本金 6.24 亿元，项目资本金占项目动态总投资的比例为 20%。由皖北矿业恒源煤电股份公司、皖能电力股份公司、安徽省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按照 50%、48%和 2%的比例投资建设。

五、项目采用湿法脱硫工艺，采用 SCR 烟气脱硝工艺，所排灰渣全部综合利用；采用二次循环供水系统，水源取自宿州市污水处理厂中水，不足部分由新汴河宿县闸上地表水补充，年用水量 652 万立方米。

六、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应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认真组织项目的招标投标工作（详见附件）。

七、核准项目的相关文件分别是《安徽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宿州钱营孜 2×350MW 低热值煤发电项目建设用地预审意见的复函》（皖国土资函〔2015〕925 号）、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选字第 340000201500397 号）、水利部淮河水利委员会《关于宿州钱营孜 2×350MW 低热值煤发电工程取水许可申请的意见》（淮委许可〔2014〕10 号）和安徽省水利厅《关于宿州钱营孜 2×350MW 低热值煤发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皖水保函〔2015〕431 号）、《安徽省环保厅关于宿州钱营孜 2×350MW 低热值煤发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批意见的函》（皖环函〔2015〕1134 号）、《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宿州钱

营孜 2×350 兆瓦低热值煤发电工程节能评估报告的审查意见》(皖发改能评〔2015〕47 号)。

八、如需对本项目核准文件所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请按照《政府核准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委提出调整申请,我委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出具书面确认意见或者重新办理核准手续。

九、请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根据本核准文件,办理规划许可、土地利用、资源管理、安全生产等相关手续。

十、本核准文件自印发之日起有效期限 2 年。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的,项目单位应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届满前的 30 个工作日内向我委申请延期。项目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申请延期的,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本核准文件自动失效。

此复。

附件: 钱营孜低热值煤电厂新建项目招标投标事项核准意见表



2015年12月9日

附件

钱营孜低热值煤电厂新建项目招标投标事项 核准意见表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			√	√		
设计	√			√	√		
建筑工程	√			√	√		
安装工程	√			√	√		
监理	√			√	√		
主要设备	√			√	√		
重要材料	√			√	√		
其他	√			√	√		

抄送：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华东能源监管局，省国土资源厅、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省水利厅、省环境保护厅，省电力公司，
皖北煤电集团、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5年12月9日印发

安徽省人民政府建设用地批复

皖政地〔2016〕379号

关于钱营孜低热值煤电厂新建 项目建设用地的批复

宿州市人民政府：

你市钱营孜低热值煤电厂新建项目建设用地，业经省人民政府批准，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该项目用地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局部调整方案。

二、同意在该项目申报的你市埇桥区桃园镇东坪集村用地范围内，将集体农用地 24.4563 公顷（其中耕地 21.6401 公顷）转为建设用地并征收为国有，划拨给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用于你市钱营孜低热值煤电厂新建项目建设，不得改变批准用途和用地位置。

三、宿州市人民政府要切实落实补充耕地方案，采取措施，提高已补充 21.6401 公顷耕地的质量。

四、宿州市人民政府要按照征收土地方案足额支付补偿费用，落实安置措施，切实安排好被征地农民的生产和生活，保证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长远生计有保障，维护社会稳定。

征地补偿费用不到位、社会保障资金和措施不落实的，不得强行使用被征土地。

此 复

2016年3月22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国家土地督察南京局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 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

备案编号：341300-2017-0004

单位名称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埇桥区桃园镇	邮政编码	234116
法定代表人	孟凡功	经办人	陈云龙
联系电话	0557-3756781	传 真	0557-3756710

你单位上报的：《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综合应急预案》、《防台防汛应急预案》、《异常大雾大雪天气应急预案》、《雨雪冷冻灾害应急预案》、《触电人身伤亡现场处置方案》等 1 个综合预案、20 个专项预案、32 个现场处置方案等相关备案材料已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收讫，材料齐全，予以备案。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备案受理单位所在地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及跨区域（K）表征字母组成。例如，2016 年，河北省正定县安全监管局办理某非跨区域企业应急预案备案，是当年受理的第 7 个备案，则编号为：130123-2016-0007；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130123-2016-0007-K。

建设 用地 批 准 书

档号	序号
000-8211-001	001

宿州市(县)[2016] 建划 字第 审批006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规定,本项建设用地业经有权机关批准,现准予使用土地。特发此书。

本批准书在颁发之日起至 贰零贰零 年 壹 月 期间有效。

填发机关 宿州市国土资源局

贰零壹陆 年 玖 月 壹 日

用地单位名称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钱营孜低热值煤电厂				
批准用地机关 及批准文号	宿州市人民政府				
批准用地面积	244563.00 24.456300	平方米 公 顷	建、构筑物 占 地 面 积	平方米	
土地所有权性质	国有	土地取得方式	划拨	土地用途	公共设施用地
土 地 座 落	埇桥区桃园镇				
四 至	东 东坪集村耕地		南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钱营孜煤矿		
	西 东坪集村耕地		北 东坪集村耕地		
批准的建设工期	自 贰零壹柒	年 壹	月 至 贰零贰零	年 壹	月
本批准书有效期	自 贰零壹陆	年 玖	月 至 贰零贰零	年 壹	月
备 注	2016-1013				

1300492

附件 3：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文件

安徽省水利厅

皖水保函〔2015〕431 号

关于宿州钱营孜 2×350 兆瓦低热值煤发电 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审批〈宿州钱营孜 2×350MW 低热值煤发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的请示》（钱营发电〔2015〕10 号）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宿州钱营孜 2×350 兆瓦低热值煤发电工程位于宿州市埇桥区钱营孜煤矿工业广场北侧，建设 2×350 兆瓦超临界循环流化床机组，并留有扩建条件。工程由厂区、输煤栈桥区、进场道路区、供水管线区及施工生产生活区五部分组成，占地面积 65.85 公顷，其中永久占地 25.41 公顷，临时占地 40.44 公顷；土方开挖 34.46 万立方米，填方 46.39 万立方米，外借方 13.31 万立方米，弃方 1.38 万立方米。工程总投资 28.92 亿元，计划 2015 年 5 月开工，2017 年 6 月投产，总工期 26 个月。

二、同意报告书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82.6 公顷，

其中项目建设区 65.85 公顷，直接影响区 16.75 公顷。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预测的方法和内容，工程建设新增水土流失量为 4535 吨，损坏水土保持设施面积为 65.85 公顷。

三、同意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建设生产类项目三级标准。基本同意设计水平年防治目标：扰动土地整治率 90%，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82%，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拦渣率 95%，林草植被恢复率 92%，林草覆盖率 17%。

四、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及分区防治措施。

（一）厂区：加强施工期临时堆土的防护，做好排水和沉砂措施的设置，并与周边水系相衔接；施工结束后，对裸露地表及时采取植物措施防护。

（二）输煤栈桥区：做好排水措施，施工结束后，应及时进行迹地恢复。

（三）厂外道路区：进站道路两侧应做好排水及路肩、边坡植物措施防护。

（四）供水管线区：管沟开挖时表层土和开挖土方应分层堆放，管道铺设后及时回填土方，回复表土后做好迹地的清理平整，恢复土地利用功能；做好穿越堤防、沟渠顶管施工区域的临时防护措施，终期应及时进行土地整治，对堤防影响区域应进行防护。

（五）施工生产生活区：做好场地临时排水，加强堆料场地的覆盖和拦挡措施；施工结束后应及时进行迹地清理和土地整

治。

各类施工活动要严格限定在用地范围内，严禁随意占压、扰动和破坏地表植被；做好表土的剥离、集中堆放、防护及回覆利用等措施；加强施工组织管理和临时防护，严格控制施工期间可能造成水土流失。

五、同意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下一步应将水土保持方案纳入主体工程初步设计，落实方案批复的资金，并在建设过程中加强对施工单位的监督与管理，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六、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时段、内容和方法。下阶段要做好监测设计，突出监测重点，细化监测内容。

七、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投资估算编制的原则、依据和方法。本工程水土保持估算总投资为 802.3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 320.16 万元，植物措施 130.77 万元，临时工程 66.71 万元，独立费用 164.7 万元（含水土保持监测费 36 万元、水土保持监理费 12.99 万元），基本预备费 40.94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79.02 万元。

八、编制单位应按规定将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分送项目所在地市、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并于 30 日内将送达回执报我厅水土保持处。在项目建设期间，项目的规模、地点等发生重大变动时，建设单位应及时修改水土保持方案，并报我厅审批。

九、建设单位要按照《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16号)的规定,在工程投入运行之前及时向
我厅申请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此复。



公开属性: 依申请公开

抄送: 省水土保持监测总站、宿州市水利局、埇桥区水利局、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安徽省水利厅办公室

2015年4月20日印发

打字: 洪晓丽

校对: 陶春姐

份数: 12份

附件 4：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审批（审查、审核）资料

80-FC00221C-P02
30-F405801C-P02

宿州钱营孜 2×350MW 低热值煤发电工程

初 步 设 计

第十六卷 水土保持部分

中国电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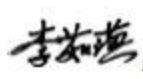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九月

80-FC00221C-P02
30-F405801C-P02

宿州钱营孜 2×350MW 低热值煤发电工程
初 步 设 计

水土保持部分

批	准:	 201509
审	核:	 201509
校	核:	 201509
编	制:	 201509

目 录

1 概述	1
1.1 项目概况	1
2 自然概况	7
2.1 地理位置	7
2.2 地形地貌	8
2.3 水文气象	8
2.4 水土流失概况	10
3 社会环境条件	12
4 设计依据	12
4.1 水土流失防治标准	13
5 设计范围	13
6 水土流失防治工程措施	14
6.1 厂区	14
6.2 施工生产生活区	15
6.3 厂外补给水设施区	15
6.4 厂外输煤设施区	15
7 水土流失防治临时措施	15
7.1 厂区	15
7.2 施工生产生活区	16
7.3 厂外补给水设施区	17
7.4 厂外输煤设施区	17
8 水土流失防治植物措施	18
8.1 厂区	18
8.2 施工生产生活区	18

8.3 厂外补给水设施区	18
8.4 厂外输煤设施区	18
9 固体废物综合利用	18
10 水土保持管理和监测	19
10.1 水土保持管理	19
10.2 水土保持监测	20
11 水土保持防治效果及投资概算	23
11.1 水土保持防治效果	23
11.2 水土保持投资概算	23
12 结论及建议	23
12.1 结论	23
12.2 建议	24

附件 1 安徽省水利厅 2013 年 8 月(皖水保函[2015]431 号)《关于宿州钱营孜 2×350 兆瓦低热值煤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

1 概述

本工程业主委托安徽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编写《宿州钱营孜 2×350MW 低热值煤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以下简称:《水土保持方案》),2013 年 8 月安徽省水利厅对该报告做出审查批复意见(详见附件 1)。

本初步设计将以国家法律、法规,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及水利部门批复意见为依据编制本工程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文件。

1.1 项目概况

1.1.1 项目组成及总体布局

本工程新建 2×350MW 循环流化床燃煤机组,厂址位于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钱营孜井田工业广场北侧,地形平坦开阔。除东北方向约 150m 外有后湖王家村外,距其它居民村均较远。地理坐标为 33.51° N、116.93° E。厂址区内无居民房屋拆迁,所选厂址地区常年主导风向 NE,风向频率 12%。

钱营孜矿(工业广场)位于安徽省宿州市西南,浍河北岸。南面距浍河约 1.5km,北距宿州市约 15km,东北距京台高速(G3)南坪、桃园出口约 4km。

行政区划隶属宿州市埇桥区桃园镇管辖。矿井铁路专用线从位于工厂南面、井田中北部自西向东至淮北矿区铁路青(疃)~芦(岭)线接轨,进而与东侧的京沪线相连。

厂址南面约 1.5km 处有浍河,北面约 18km 处有新汴河。

厂址地下有保留煤柱,没有文物。

宿州钱营孜低热值煤电工程组成参见表 1.1-1。

主体工程	锅炉	超临界参数变压运行、单炉膛、一次中间再热、全钢架悬吊结构、循环流化床锅炉,最大连续蒸发量(BMCR)2×1163t/h
	汽轮机	超临界、单轴、一次中间再热、两缸两排汽、凝汽式、八级回热抽汽
	发电机	水氢氢冷、自并励静态励磁发电机,额定功率 350MW
辅助工程	水源	采用宿州市污水处理厂的中水作为主要补给水源,中水石灰深度处理工艺为石灰预处理+超滤反渗透+除盐混床方案。
	冷却水系统	采用带冷却塔的二水循环系统
	取水管线	中水补水管线长约 15km,均为 DN700 管道、直埋敷设
	除灰渣系统	灰渣分除,干式除灰、干式排渣

附件 5：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意见

宿州市埇桥区水利局文件

埇水字〔2017〕107 号

关于宿州钱营孜 2* 350MW 低热值煤发电 工程水土保持监督检查意见的函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安徽省水利厅《关于开展部省审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皖水保函〔2017〕461 号）及宿州市水利局《关于开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的通知》“宿水管函〔2017〕65 号”的要求，2017 年 7 月 10 日，我局对宿州钱营孜 2* 350MW 低热值煤发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落实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检查组查看了项目现场，召开座谈会听取了建设单位及水土保持监理等单位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汇报，形成督查意见如下：

一、工程基本情况

宿州钱营孜 2*350MW 低热值煤发电工程位于宿州市埇桥区钱营孜煤矿工业广场北侧，建设 2*350MW 超临界循环流化床机组，并留有扩建条件。工程由厂区、输煤栈桥区、进场道路区、供水管线区及施工生产生活区五部分组成，占地面积 65.85 公顷，其中永久占地 25.41 公顷，临时占地 40.44 公顷。安徽省水利厅以皖水保函〔2015〕432 号文批复了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明确了建设过程中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水土保持工作要求，为工程建设过程中水土流失防治提供了依据。本工程于 2015 年 12 月开工，预计 2018 年 2 月主体工程全部完工。经检查，存在问题如下：1、厂区临时排水设施存在损毁现象，排水设施不够完善 2、进场道路区两侧绿化不到位；厂内临时堆土不集中且防护措施不完善。3、尚未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二、有关要求

为确保本工程水土保持各项工作严格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落实到位，请你公司进一步加强对本工程水土保持工作的组织和领导，强化水土保持法律责任意识，切实抓好以下工作：

（一）、依法依规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具体与安徽省水利厅水土保持处联系。

（二）、修复并完善厂区的排水设施，并与周边水系相衔接；依照水土保持方案和相关设计要求，抓紧实施尚未完成的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及植物措施，要保证施工质量。

（三）、做好后续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及水土流失治理工作，

完善水土保持监测等水土保持档案资料，工程完工后，及时组织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监测、监理、工程设计和施工单位开展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自查初验工作，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二十七条规定和水利部第 16 号令《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的要求向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机关申请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确保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依法全面落实。

（四）、加强施工现场管理和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确保施工现场规整有序和生产安全。

按照本次检查意见和要求，认真落实整改，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前，将有关工作落实情况报送我局。

宿州市埇桥区水利局

2017 年 7 月 18 日

2017年7月18日印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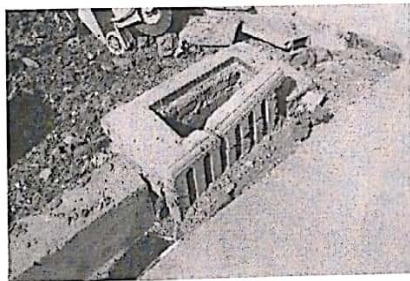
关于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的说明

宿州市埇桥区水利局

2017年7月10日贵局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情况现场检查发现问题已整改完毕。说明如下：

问题一、厂区临时排水设施存在损毁现象，排水设施不够完善；

整改说明：对厂区临时排水设施进修修复，完善排水设施



整改前



整改后

问题二、进场道路区两侧绿化不到位；厂内临时堆土不集中且防护措施不完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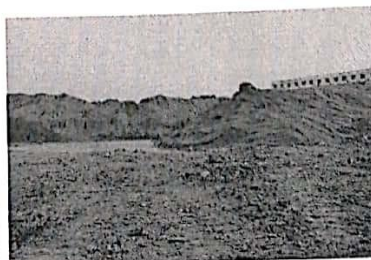
整改说明：

(1) 因进厂道路两侧尚有部分地埋电缆和管道未敷设完成，后期将根据施工进度情况做好进场道路区两侧绿化；

(2) 临时堆土集中存放与防护措施已整改完善。



整改前



整改后

问题二、尚未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整改说明：咨询安徽省水利厅，确保工程水保验收前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2017年8月10日

宿州市水利局

宿水管函〔2018〕212号

关于宿州钱营孜 2x350 兆瓦低热值煤发电工程 水土保持监督检查意见的函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和省水利厅《关于开展部省审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皖水保函〔2018〕839号）的要求，宿州市水利局制定并印发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检查计划（宿水管函〔2018〕125号）。2018年9月11日，我局联合埇桥区水利局对宿州钱营孜 2x350 兆瓦低热值煤发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落实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并听取了贵公司有关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汇报，形成督查意见如下：

一、工程基本情况

宿州钱营孜 2x350 兆瓦低热值煤发电工程位于宿州市埇桥

区钱营孜煤矿工业广场北侧。工程由厂区、输煤栈桥区、进场道路区、供水管线区及施工生产生活区五部分组成,占地面积 65.85 公顷。工程总投资 28.92 亿元,工程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开工,目前主体工程已基本完工。

经检查,主要存在以下问题:1、尚未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2、进场道路两侧、厂区内排水设施不完善,部分排水设施损坏;3、厂区内植被绿化养护不到位,成活率低;4、未按要求向省水利厅、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报送水保监测方案及监测成果。

二、有关要求

为确保本工程水土保持各项工作严格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落实到位,请你公司进一步加强对本工程水土保持工作的组织和领导,强化水土保持法律责任意识,切实抓好以下工作:

(一)完善进场道路两侧、厂区内排水设施,做好表土回覆及绿化工作,加强对植物措施、工程措施的管护,确保水土保持设施发挥效益,按照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落实好其他各项水土保持措施。

(二)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按要求向省水利厅、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报送水土保持监测方案及监测成果。

(三)按照水土保持方案批复要求,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四)待工程完工后,按照省水利厅《关于贯彻水利部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通知的

实施意见》(皖水保函〔2018〕569号)和《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要求,组织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工作,并及时向安徽省水利厅报备。

根据本次检查意见和相关要求,抓紧进行整改,认真落实好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减少人为水土流失。于2018年9月30日前,将整改落实情况报送我局,同时抄送埇桥区水利局。



2018年9月19日

2018年9月19日

水利部办公厅

水利部办公厅

关于水土保持监督检查整改情况的报告

宿州市水利局：

2018年9月11日贵局对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落实情况进行现场检查，并下发了《关于宿州钱营孜 2×350 兆瓦低热值煤发电工程水土保持监督检查意见的函》，我公司高度重视，对照检查意见逐条落实整改，现将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1、尚未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整改措施：经咨询安徽省水利厅水保处，近期将水土保持补偿费《缴费通知单》邮寄到我公司，我公司按照要求将水土保持补偿费足额缴纳到指定的专用账户。

2、进场道路两侧、厂区内排水设施不完善，部分排水设施损坏

整改措施：已向工程总承包项目部下达《工程联系单》，要求尽快完善进场道路两侧、厂区内排水设施，及时修复损坏的排水设施。

3、厂区内植被绿化养护不到位，成活率低

整改措施：已向工程总承包项目部《工程联系单》，要求加强对植被措施、水土保持工程措施的管护，确保水土保持设施发挥效益，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要求，落实好其他各项水土保持措施。

4、未按要求向省水利厅、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报送水

保监测方案及监测成果

整改措施：在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安徽沃特水务科技有限公司）配合下，尽快向安徽省水利厅、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报送水保监测方案及监测成果。

下一步，我公司将按照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及批复文件要求，尽快落实植被措施、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并认真做好表土回覆工作，积极按照省水利厅《关于贯彻水利部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通知的实施意见》（皖水保函）[2018]569 号）和《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 号）要求，组织开展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工作，并及时向安徽省水利厅报备。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2018 年 9 月 28 日

抄送：埇桥区水利局

附件 6：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验收签证资料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建设工程名称：宿州钱营孜 2×350MW 低热值煤发电工程

单位工程名称：土地整治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场地整治

施工单位：宿州钱营孜低热值煤发电工程中国电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项目部

2019 年 8 月 18 日

开工完工日期：本工程于 2015 年 12 月开工，2019 年 3 月完工。

主要工程量：土地整治 51.87hm²。

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对项目各区内裸露区域进行土地整治。

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无。

主要工程质量指标（主要设计指标，施工单位自检统计结果，监理单位抽检统计结果）：主要设计指标：土地整治 51.87hm²。

施工单位自检统计结果：截止目前，已完成土地整治 51.87hm²，厂区、输煤栈桥区、供水管线区、施工生产生活区等绿化区域，施工结束后已全部平整，并进行植被绿化建设。项目区现状土地平整，外观质量合格。

监理单位抽检统计结果：抽检了土地整治 51.87hm²，抽查比例 100%，项目区现状土地平整，外观质量合格。

质量评定（单元工程、主要单元工程个数和优良品率，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共分为 1 个单位工程，1 个分部工程，30 个单元工程，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验收结论：

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建设单位认定，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

保留意见：（保留意见人签字）：无。

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王欠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欠
雷贵峰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工程师	雷贵峰
王少华	西北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	王少华
张茂春	西北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张茂春
叶维华	宿州钱营孜低热值煤发电工程 中国电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项目部	项目经理	叶维华
董达儒	宿州钱营孜低热值煤发电工程 中国电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项目部	施工队长	董达儒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建设工程名称：宿州钱营孜2×350MW低热值煤发电工程



单位工程名称：防洪排导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排洪倒流设施

施工单位：宿州钱营孜低热值煤发电工程中国电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EPC总承包项目部



2019年7月18日

开工完工日期：本工程于 2017 年 4 月开工，2018 年 10 月完工。

主要工程量：厂区雨水管道 5103m，雨水检查井共 199 座，雨水口 360 个，雨水井、雨水口浆砌石砌筑 520m³。进厂道路区浆砌砖排水沟 2720m，土方开挖 0.2 万 m³，浆砌砖 2448m³。

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厂区雨水排放雨水口、雨水检查井、雨水管道及盖板排水沟、盖板沉沙池相结合的雨水排放方式。屋面雨水经雨水斗收集后，通过雨水立管、排出管排入室外雨水井或雨水口。室外及道路雨水经雨水口收集，经雨水管道排入雨水井后，经由厂内管网排入厂区西南的雨水收集调节池，初期雨水经处理后于厂内回用，后期雨水可通过管道外排东侧陈沟；

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无。

主要工程质量指标（主要设计指标，施工单位自检统计结果，监理单位抽检统计结果）：

主要设计指标：雨水管道 5103m，混凝土排水沟 120m，进厂道路区浆砌砖排水沟 2720m。

施工单位自检统计结果：截止目前，建设完成雨水管道 5103m，排水顺畅，工程外观质量基本合格。

监理单位抽检统计结果：抽检了进厂道路排水沟 2720m，雨水井 199 座，雨水口 350 个，抽查比例 99%，合格率 100%，排水顺畅，工程外观质量基本合格。

质量评定（单元工程、主要单元工程个数和优良品率，分部工程质量等级）：

共分为 1 个单位工程，1 个分部工程，65 个单元工程，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验收结论：

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建设单位认定，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

保留意见：（保留意见人签字）：无。

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王克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克
雷雪峰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工程师	雷雪峰
邵晓华	西北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	邵晓华
张茂春	西北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张茂春
叶伟平	宿州钱营孜低热值煤发电工程 中国电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项目部	项目经理	叶伟平
董达儒	宿州钱营孜低热值煤发电工程 中国电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项目部	施工队长	董达儒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分部工程验收签证

建设工程名称：宿州钱营孜 2×350MW 低热值煤发电工程



单位工程名称：植被建设工程

分部工程名称：点片状植被、线网状植被

施工单位：宿州钱营孜低热值煤发电工程中国电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项目部



2019 年 8 月 18 日

开工完工日期：本工程于 2016 年 3 月开工，2019 年 3 月完工。

主要工程量：乔木 722 株，灌木 2860 株，撒播草籽及铺植草皮 6.95hm²。

工程内容及施工经过：对各区内裸露区域进行植被恢复。

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无。

主要工程质量指标（主要设计指标，施工单位自检统计结果，监理单位抽检统计结果）：主要设计指标：栽植乔木 722 株，栽植灌木 2860 株，铺设马尼拉草坪 6.95hm²。

施工单位自检统计结果：截止目前，现状绿化良好，植被覆盖度合格。

监理单位抽检统计结果：抽检面积 5.5hm²，抽查比例 80%，现状绿化良好，植被覆盖度合格。

质量评定（单元工程、主要单元工程个数和优良品率，分部工程质量等级）：共分为 1 个单位工程，1 个分部工程，48 个单元工程，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无。

验收结论：

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建设单位认定，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

保留意见：（保留意见人签字）：无。

分部工程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王克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克
雷青峰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工程师	雷青峰
王凤梅	西北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王凤梅
张茂春	西北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张茂春
叶明华	宿州钱营孜低热值煤发电工程中国电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项目部	项目经理	叶明华
董达儒	宿州钱营孜低热值煤发电工程中国电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项目部	施工队长	董达儒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宿州钱营孜 2×350MW 低热值煤发电工程

单位工程名称：防洪排导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排洪倒流设施

2019 年 8 月 18 日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宿州钱营孜 2×350MW 低热值煤发电工程

单位工程名称：防洪排导工程

建设单位：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宿州钱营孜低热值煤发电工程中国电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项目部



监理单位：西北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2019 年 8 月 18 日

验收地点：安徽省宿州市钱营孜矿工业广场外北侧

防洪排导工程验收鉴定书

前言

2019年8月18日，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对本项目的防洪排导工程进行验收，参加会议的有我单位现场负责人，监理单位代表，施工单位代表。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位置及任务

在厂区内道路沿线，在冷却塔周边、主厂房四周以及施工场地区内修建排水设施，主要疏导排出项目区内雨水。

（二）工程主要内容

本工程设计工程量主要包括雨水管道 5103m，雨水检查井共 199 座，雨水口 360 个，雨水井、雨水口浆砌石砌筑 520m³。

（三）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宿州钱营孜低热值煤发电工程中国电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项目部；

水保方案编制单位：安徽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监理单位：西北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水保监测单位：安徽沃特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四）工程建设过程

本工程于 2017 年 4 月开工，2018 年 12 月完工。工程建设中主要厂内道路修建地埋排水管，并设雨水井、雨水口；冷却塔、圆灰库四周布设排水沟明沟，并布设沉砂池；升压站区、办公区以及主厂房区修建排水管。

实际完成排水管 5103m。

通过这些措施的布设能有效将项目区内雨水排出场外，防治效果良好。

二、合同执行情况

本工程采取总承包模式，一切费用均按合同为准。

三、工程质量评定

工程完成的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基本保存完好，工程的结构尺寸符合要求，施工工艺和方法满足技术规范；排水顺畅，工程外观质量基本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五、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本工程施工进度、施工质量及投资控制均达到设计标准并发挥一定的效益；工程资料建档基本齐全，同意交工。但后期需加强工程运行管理及水保设施管护工作。

六、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见附件）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王响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响
雷贡峰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工程师	雷贡峰
许志松	西北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许志松
张茂春	西北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张茂春
王世坤	宿州钱营孜低热值煤发电工程 中国电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项目部	项目经理	王世坤
董达儒	宿州钱营孜低热值煤发电工程 中国电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项目部	施工队长	董达儒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宿州钱营孜 2×350MW 低热值煤发电工程

单位工程名称：土地整治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场地整治

2019 年 8 月 18 日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宿州钱营孜 2×350MW 低热值煤发电工程

单位工程名称：土地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宿州钱营孜低热值煤发电工程中国电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项目部



监理单位：西北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2019 年 8 月 18 日

验收地点：安徽省宿州市钱营孜矿工业广场外北侧

土地整治工程验收鉴定书

前言

2019年8月18日，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对本项目的防洪排导工程进行验收，参加会议的有我单位现场负责人，监理单位代表，施工单位代表。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位置及任务

在“三通一平”初期，施工生产生活区实施了土地整治等水保措施，在临时堆土区堆土被清运后，实施土地平整措施。主要为了更好的恢复植被，防止水土流失。

（二）工程主要内容

本工程设计工程量主要包括土地整治 26.92hm²。

（三）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宿州钱营孜低热值煤发电工程中国电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项目部；

水保方案编制单位：安徽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监理单位：西北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水保监测单位：安徽沃特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四）工程建设过程

本工程于 2015 年 12 月开工，2019 年 3 月完工。工程建设中主要对项目区内裸露区域进行土地整治，实际完成土地整治 26.92hm²，土地整治已平整完好。

二、合同执行情况

本工程采取总承包模式，一切费用均按合同为准。

三、工程质量评定

工程完成的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基本保存完好，工程的施工工艺和方法 满足技术规范；土地平整完好，外观质量合格。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建设单位认定，场地整治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五、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本工程施工进度、施工质量及投资控制均达到设计标准并发挥一定的效益；工程资料建档基本齐全，同意交工。但后期需加强工程运行管理及水保设施管护工作。

六、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见附件）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王欣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欣
雷青峰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工程师	雷青峰
王阳	西北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王阳
张茂春	西北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张茂春
王阳	宿州钱营孜低热值煤发电工程 中国电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项目部	项目经理	王阳
董达儒	宿州钱营孜低热值煤发电工程 中国电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项目部	施工队长	董达儒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宿州钱营孜 2×350MW 低热值煤发电工程

单位工程名称：植被建设工程

所含分部工程：点片状植被、线网状植被

2019 年 8 月 18 日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

建设项目名称：宿州钱营孜 2×350MW 低热值煤电工程

单位工程名称：植被建设工程

建设单位：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宿州钱营孜低热值煤电工程中国电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项目部



监理单位：西北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2019 年 8 月 18 日

验收地点：安徽省宿州市钱营孜矿工业广场外北侧

植被建设工程验收鉴定书

前言

2019年8月18日，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对本项目的植被建设工程进行验收，参加会议的有我单位现场负责人，监理单位代表，施工单位代表。

一、工程概况：

（一）工程位置及任务

本工程位于项目区内裸露区域，主要为了更好防止水土流失。

（二）工程主要内容

本工程设计工程量主要包括栽植乔木 722 株，栽植灌木 2860 株，铺设草坪 6.95hm²。

（三）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宿州钱营孜低热值煤发电工程中国电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项目部；

水保方案编制单位：安徽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

监理单位：西北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水保监测单位：安徽沃特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四）工程建设过程

本工程于 2016 年 6 月开工，2019 年 3 月完工。建筑物周边的裸露空地设置乔、灌、草结合的绿化，进厂道路两侧栽植行道树，。

二、合同执行情况

本工程采取总承包模式，一切费用均按合同为准。

三、工程质量评定

后期需加强养护管理工作。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建设单位认定，点片状植被分和线网状部工程植被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五、验收结论及对工程管理的建议

本工程的实施发挥一定的效益；工程资料建档基本齐全，同意交工。但后期需加强工程运行管理及水保设施管护工作。

六、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见附件）

验收组成员及参验单位代表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王欠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欠
雷雪峰	安徽钱营孜发电有限公司	工程师	雷雪峰
邵晓敏	西北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邵晓敏
张茂春	西北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张茂春
叶邵师	宿州钱营孜低热值煤发电工程中国电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项目部	项目经理	叶邵师
董达儒	宿州钱营孜低热值煤发电工程中国电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项目部	施工队长	董达儒

附件 7：重要水土保持单位工程验收照片



图片 1 厂区建设全貌 2017 年 8 月 9 日



图片 2 厂区建设全貌 2018 年 5 月 2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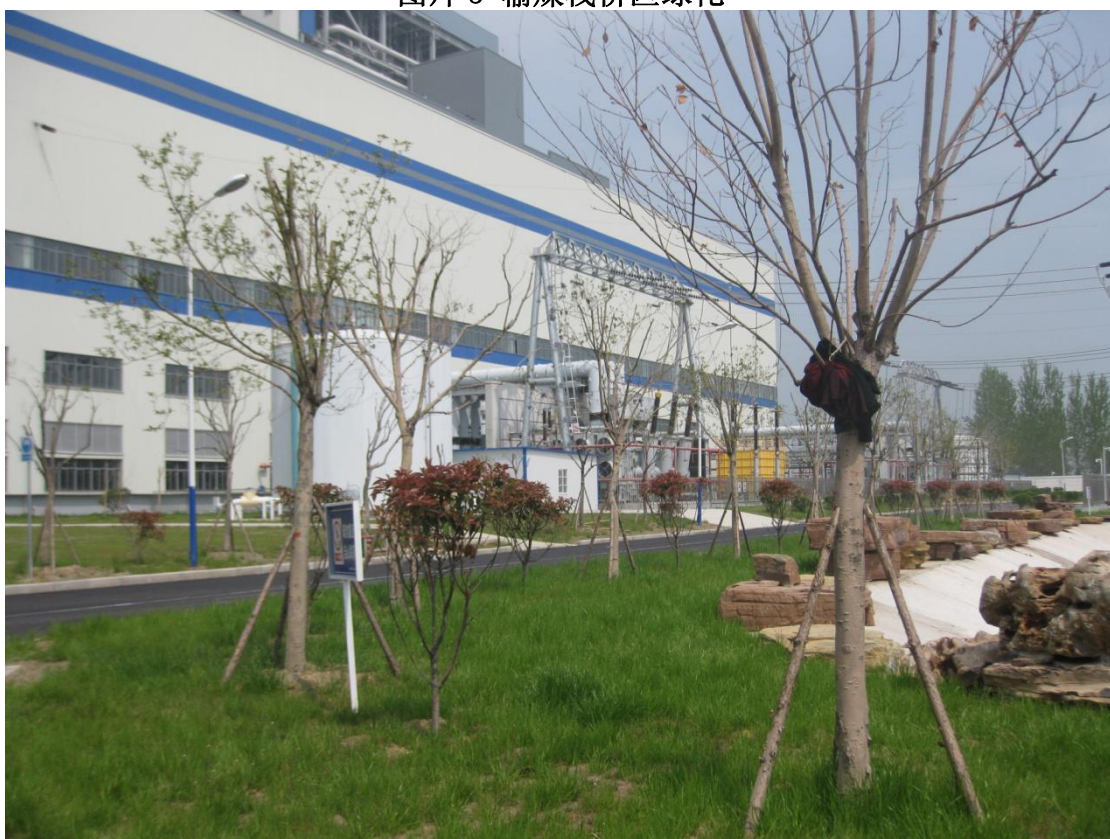
图片 3 办公区场地绿化



图片 4 办公区场地绿化



图片 5 输煤栈桥区绿化



图片 6 主厂房周边草皮绿化



图片 7 冷却塔周边绿化



图片 8 冷却塔周边绿化



图片 9 厂区道路



图片 10 厂区雨水口雨水井



图片 11 厂区雨水井



图片 12 厂区雨水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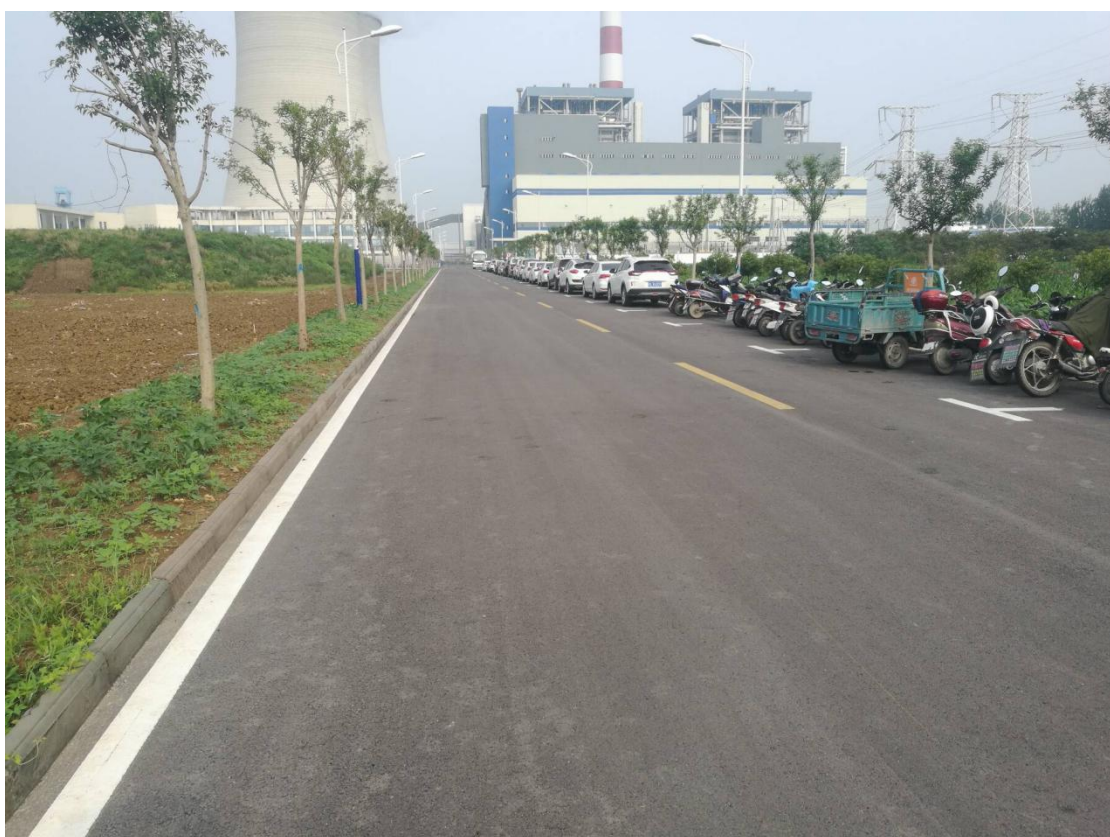
图片 13 办公区绿化



图片 14 厂区道路两侧绿化



图片 15 临时堆土区绿化



图片 16 进厂道路两侧绿化



图片 17 进厂道路排水沟



图片 18 厂区全貌 2019 年 4 月 22 日